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新增担保情况概述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金步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步甲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诸暨上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诸暨新能源”）、铜陵维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陵维力”）因生产经营发展需要，经与相关金融机构商谈并达成意向，拟合计向银行申请 5,470 万元的融资授信，其中，金步甲公司拟向宁波银行杭州分行融资 5,000 万元，由公司为金步甲公司提供等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 2 年；诸暨新能源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融资 320 万元，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为诸暨新能源提供等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0 年；铜陵维力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西支行融资 150 万元，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为铜陵维力提供等额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 10 年；具体以担保协议约定为准，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诸暨上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4.77%	0	320	0.04%	否
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铜陵维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0.00%	0	150	0.02%	否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金步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	91.09%	3,000	5,000	0.56%	否
--------------	---------------	------	--------	-------	-------	-------	---

上述融资担保事项为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对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因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上述融资担保事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

（一）诸暨上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5 年 3 月 21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山下湖镇解放村桐子山自然村

法定代表人：瞿辉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储能技术服务；节能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 100.00% 股权。

2、财务情况

因诸暨上峰新能源有限公司近期新设，注册资金已到位，截至目前总资产为 104.90 万元，总负债 5 万元，净资产 99.90 万元，无负债及其他或有事项。

（二）铜陵维力新能源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4 年 3 月 26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铜陵市铜官区商北新村 34 栋

法定代表人：瞿辉

注册资本：1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

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陆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海上风力发电机组销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在线能源计量技术研发；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水力发电；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上峰新能源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2、财务情况

截至目前总资产为 50 万元，总负债 0 万元，净资产 50 万元，无负债及其他或有事项。

（三）浙江金步甲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20 年 5 月 12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次坞镇大院里村

法定代表人：蒋行宗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互联网安全服务；区块链技术相关软件和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通信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国际货物运输代理；无船承运业务；装卸搬运；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

类化工产品)；石灰和石膏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水路普通货物运输；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上融物流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2、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3,426.70	3,879.62
总负债：	3,111.47	3,533.85
银行贷款	0	0
流动负债	3,111.47	3,533.85
或有事项涉及总	0	0
净资产	315.23	345.77
营业收入	5,212.66	33.9
利润总额	-25.37	-4.63
净利润	-18.44	-4.63

注：2024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截至目前上述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担保方与被担保对象和银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1、公司本次新增对外担保是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浙江上峰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融资资金为公司正常经营与发展所需资金，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2、被担保的各子公司整体负债率在合理的范围内，具备一定的债务偿还能力。

3、同意公司在合理公允的合同条款下，在计划融资额度内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业务并提供相应连带责任担保，同意授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浙江上峰阳光新

能源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具体签署本次担保额度内担保合同及相关法律文件。

4、同意将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提请同意本次新增对外担保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之日起担保期限内均有效。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76,335.51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64.40%。

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506,512.26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56.60%。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 69,823.25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7.80%。

公司实际累计发生对外担保额在董事会和股东会批准范围内，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等情形。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上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